

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公告

主 旨：公告本校 112 學年度第 1-3、2-1 次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及 1-4 次缺額科別。

依 據：依據 112 學年度第 1、2 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規定及 112 年 7 月 18 日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7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第 1-3 次代理教師甄選結果：

科 別	正取	備取
英文	李○慧	徐○偉
特教	楊○樺	陳○安

二、本校第 2-1 次代理教師甄選結果：

科 別	正取	備取
英文	高○真	詹○宏

三、本校第 1-4 次代理教師缺額科別：

缺額科別	正取	備取	說明
歷史	1	擇優錄取	第 1-3 次招考無人錄取，進行第 1-4 分次招考。
物理	1	擇優錄取	第 1-3 次招考無人錄取，進行第 1-4 分次招考。
化學	1	擇優錄取	第 1-3 次招考無人錄取，進行第 1-4 分次招考。
雙語藝術領域(美術、音樂、藝術生活)	1	擇優錄取	第 1-3 次招考無人錄取，進行第 1-4 分次招考。
雙語家政	1	擇優錄取	第 1-3 次招考無人錄取，進行第 1-4 分次招考。

四、錄取報到與聘任事宜：

(一) 正取人員應於 112 年 7 月 19 日(星期三)中午 12:00 前辦理應聘報到，並繳交：

1. 大學以上學歷畢業證書、教師證、歷次敘薪通知書、歷次離職證明(以上證明文件驗正本，收影印本 1 份)，政府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現

職人員，應繳交原服務機關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。

2. 完成報到之人員，其體格檢查表應於112年8月30日(星期三)12:00前繳交至本校人事室。逾期未繳交者，註銷其錄取資格，由本校通知備取人員遞補之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。

(二) 逾時未報到或公私立學校(含政府機關)現職人員未繳交原服務機關單位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，應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，由本校通知備取人員遞補之。

(三) 各科別若遇放棄，則依正備取錄取序位往前擇優遞補。

三、複試成績複查：

依簡章規定，請於112年7月19日(星期三)上午8時至10時提出。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1 8 日

